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于2021年9月13日、9月14日、9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近期股价涨幅较大、估值偏离行业平均，提醒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9月13日、9月14日、9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进行核实，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经营质量与盈利水平，自上市以来，公司致力于以投资带动其他业务发展，一方面通过股权投资、并购重组等投资方式，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另一方面利用正平（深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平台，创新业务模式，拓展公司在交通、水利、电力、城镇化建设以及新农村建设、文旅开发、矿产资源开发的投资和建设。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与其他公司形成确定性的合作意向或签署任何合作协议，且公司完全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保密及内幕知情人管理。如有进展，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核实，除上述事项外，截止目前，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以上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9 月 14 日、9 月 15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法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5 日